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2—030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9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03号），对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6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进行。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12年9月6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影响本次债券发行的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